



## 2015年11月9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我2015年8月27日和2015年9月9日的信(S/2015/669和S/2015/696)，其中向安全理事会转递了我关于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235(2015)号决议设立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联合国联合调查机制的建议和职权范围要素。

2015年9月24日，我任命了一个独立的三人领导小组，成员包括担任联合调查机制负责人的1名助理秘书长、2名分别负责政治和调查部门的D-2职等副手。

联合调查机制领导小组一直努力执行安全理事会2015年9月10日授权的建议(S/2015/697)，包括但不限于征聘具备相关技能和专门知识的公正和有经验的工作人员，以期落实该机制。

2015年9月24日至12月31日期间的初步供资由秘书长办公厅根据大会关于2014-2015两年期意外及非常费用的第68/249号决议规定的秘书长承付权提供。在经常预算项下为联合调查机制工作人员供资的进程已经启动。联合调查机制将被确认为一项特别政治任务，并将在2016年1月至9月期间据此接受供资。

鉴于上述情况，并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235(2015)号决议第10段的要求，我谨通知你，联合调查机制将于2015年11月13日开始全面运作。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本信为荷。

潘基文(签名)

